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业务指南第 1 号一一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特对本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进行说明。如无特别说明,本文的相关用语具有与《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中相同的含义。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多集团")前身是新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多有限"),设立于1998年7月14日,并于2024年2月7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具体情况

(一) 公司前身新多有限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1、1998年7月,新多有限设立

1998年6月11日,程新贵、程新民、程振华共同签署《浙江新多门业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580万元,其中程新贵出资额232万元,程新民出资额174万元,程振华出资额174万元。

1998年6月15日,永康市审计事务所出具永审所验字[1998]22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1998年6月11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新民、程振华缴纳的注册资本580万元,公司设立时的出资及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 元)	货币出资额(万 元)	实物出资额(万 元)
1	程新贵	232.00	180.00	52.00
2	程新民	174.00	100.00	74.00
3	程振华	174.00	80.00	94.00
	合计	580.00	360.00	220.00

1998年7月14日,新多有限经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后设立。

新多有限上述实物出资未履行评估手续,相关实物出资已由股东程新民、程月茴、程新贵分别于 2002 年 1 月、2022 年 9 月和 2023 年 8 月以货币资金予以置换,该等出资置换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出资均为货币出资。置换完成后,新多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 元)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出资比例(%)
1	程新贵	232.00	232.00	40.00
2	程新民	174.00	174.00	30.00
3	程振华	174.00	174.00	30.00
	合计	580.00	580.00	100.00

2、2002年2月,出资置换、注册资本增加至5,800万元

(1) 置换部分实物出资

200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程新民缴纳货币资金 61.20 万元,用以置换公司设立时的房产实物出资 61.20 万元。2001 年 12 月 30 日,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天会核字[2001]第 459 号《变更出资方式审核报告》,确认截至 2001 年 12 月 30 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民缴纳的置换出资款 61.20 万元,原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2002 年 1 月 1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程新民原以实物形式出资的 61.20 万元变更为以货币资金出资 61.20 万元。本次置换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中实物出资额 (万元)
1	程新贵	232.00	40.00	52.00
2	程新民	174.00	30.00	12.80
3	程振华	174.00	30.00	94.00
	合计	580.00	100.00	158.80

(2) 增加注册资本至 5.800 万元

2002 年 1 月 1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800 万元。

2002年1月18日,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天会验字[2002]第3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2年1月14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新民、程振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22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出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 元)	其中新增货币出资 额(万元)	其中新增实物出资 额(万元)
1	程新贵	1,691.50	932.00	759.50
2	程新民	1,779.50	1,045.00	734.50
3	程振华	1,749.00	994.00	755.00
	合计	5,220.00	2,971.00	2,249.00

2001年12月24日, 永康天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永天评报[2001]140号《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2001年12月24日, 本次增资中程新民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349,047元, 程新贵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598,036元,程振华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555,680元。

2002年2月6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中实物出资情 况(万元)
1	程新贵	1,923.50	33.16	811.50
2	程新民	1,953.50	33.68	747.30
3	程振华	1,923.00	33.16	849.00
	合计	5,800.00	100.00	2,407.80

3、2002年7月,组建集团、企业名称变更

2002年7月1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以浙江新多门业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组建新多集团,企业名称变更为"新多集团有限公司"。

2002年7月22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04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3月5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程新民将其持有新多有限 1,953.5 万元出资额计 33.68%的股权转让至程新贵,程振华将其持有新多有限 1,923 万元出资额计 33.16%的股权转让至程月茴。

2004年3月6日,程新民、程振华、程新贵、程月茴签署《有限公司出资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程新民将其持有新多有限1,953.5万元出资额计33.68% 的股权以1,953.5万元的价格转让至程新贵,程振华将其持有新多有限1,923万元出资额计33.16%的股权以1,923万元的价格转让至程月茴。

2004年3月16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程新贵	3,877.00	3,877.00	66.84
2	程月茴	1,923.00	1,923.00	33.16
	合计	5,800.00	5,800.00	100.00

5、2013年9月, 注册资本增加至8,800万元

2013 年 9 月 4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800 万元,其中,程新贵增资 2,005 万元,程月茴增资 995 万元。

2013 年 9 月 5 日,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五金验字[2013] 第 126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9 月 5 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月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年9月10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程新贵	5,882.00	5,882.00	66.84
2	程月茴	2,918.00	2,918.00	33.16
	合计	8,800.00	8,800.00	100.00

6、2016年11月,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

2016年11月29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其中,程新贵增资802万元,程月茴增资398万元。

2016年11月30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程新贵	6,684.00	6,684.00	66.84
2	程月茴	3,316.00	3,316.00	33.16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2020年11月25日,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天会验字[2020]第02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0年11月23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月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7、2023年10月,注册资本增加至10,936万元

2023 年 10 月 23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936 万元,其中,永康奥明以 1,925 万元的价格增资 550 万元,永康和明以 1,351 万元的价格增资 386 万元。

2023 年 10 月 26 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程新贵	6,684.00	6,684.00	61.12
2	程月茴	3,316.00	3,316.00	30.32
3	永康奥明	550.00	550.00	5.03
4	永康和明	386.00	386.00	3.53
	合计	10,936.00	10,936.00	100.00

2024 年 8 月 16 日, 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24]第 35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新多有限已收到永康奥明、永康和明缴纳的新增

注册资本 936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已收到的增资款为 3,276 万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 2,340 万元。

8、2023年10月,注册资本增加至11,200万元

2023年10月27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200万元,其中永康本明以1,320万元的价格增资264万元。

2023 年 10 月 27 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程新贵	6,684.00	6,684.00	59.68
2	程月茴	3,316.00	3,316.00	29.61
3	永康奥明	550.00	550.00	4.91
4	永康和明	386.00	386.00	3.45
5	永康本明	264.00	264.00	2.36
	合计	11,200.00	11,200.00	100.00

2024 年 8 月 17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24]第 35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新多有限已收到永康本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64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已收到的增资款为 1,320 万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 1,056 万元。

(二) 历史沿革中, 涉及的实物出资及置换情况

1、实物出资

(1) 1998年7月,新多有限设立

1998年6月11日,程新贵、程新民、程振华共同签署《浙江新多门业有限公司章程》,程新贵、程新民和程振华分别出资 232 万元、174 万元和 174 万元设立新多有限,新多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 580 万元。经永康市审计事务所 1998年6月15日出具的"永审所验字[1998]225号"《验资报告》审验,新多有限设立时的出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 名	出资额(万 元)	其中货币出资额(万 元)	其中实物出资额(万 元)
1	程新贵	232.00	180.00	52.00
2	程新民	174.00	100.00	74.00
3	程振华	174.00	80.00	94.00
	合计	580.00	360.00	220.00

新多有限上述实物出资未履行评估手续。

1998年7月14日,新多有限经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设立。新多有限设立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中实物出资额(万元)
1	程新贵	232.00	40.00	52.00
2	程新民	174.00	30.00	74.00
3	程振华	174.00	30.00	94.00
	合计	580.00	100.00	220.00

(2) 2002年2月,出资置换、注册资本增加至5,800万元

1) 置换部分实物出资

200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程新民缴纳货币资金 61.20 万元,用以置换公司设立时的房产实物出资 61.20 万元。2001 年 12 月 30 日,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天会核字[2001]第 459 号《变更出资方式审核报告》,确认截至 2001 年 12 月 30 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民缴纳的置换出资款 61.20 万元,原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2002 年 1 月 1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程新民原以实物形式出资的 61.20 万元变更为以货币资金出资 61.20 万元。本次置换完成后,公司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中实物出资额(万元)
1	程新贵	232.00	40.00	52.00
2	程新民	174.00	30.00	12.80
3	程振华	174.00	30.00	94.00
合计		580.00	100.00	158.80

2) 增加注册资本至 5,800 万元

2002年1月1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800万元。

2002年1月18日,永康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天会验字[2002] 第3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2年1月14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新民、程振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22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出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股东姓 名	新增出资额(万 元)	其中新增货币出资额 (万元)	其中新增实物出资额 (万元)
1	程新贵	1,691.50	932.00	759.50
2	程新民	1,779.50	1,045.00	734.50
3	程振华	1,749.00	994.00	755.00
	合计	5,220.00	2,971.00	2,249.00

2001年12月24日,永康天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永天评报[2001]14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01年12月24日,本次增资中程新民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349,047元,程新贵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598,036元,程振华拟投入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值为7,555,680元。

2002年2月6日,新多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新多有限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其中实物出资情况(万元)
1	程新贵	1,923.50	33.16	811.50
2	程新民	1,953.50	33.68	747.30
3	程振华	1,923.00	33.16	849.00
合计		5,800.00	100.00	2,407.80

2、实物出资置换过程

(1) 2022 年 9 月 26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公司成立后股东的部分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其中,由股东程月茴向公司缴纳人民币849 万元,用以置换原股东程振华的实物出资849 万元,由股东程新贵向公司缴纳人民币1,531.80 万元,用以置换程新贵的实物出资784.50 万元及原股东程新民的实物出资747.30 万元。

- (2) 2023 年 8 月 2 日,新多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公司成立后股东的剩余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其中,由股东程新贵向公司缴纳人民币 27 万元,用以置换程新贵的实物出资 27 万元。
- (3) 2025年2月10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25]2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3年8月4日,新多有限已收到程新贵、程月茴缴纳的置换出资款,合计2,407.80万元。

公司历史上的实物出资已由公司股东以货币出资进行置换并已实缴到位,公司历史上的出资瑕疵已经得到解决,该实物出资对应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公司及相关股东未因出资瑕疵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对上述出资瑕疵已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该出资瑕疵事项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对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和真实性产生影响,公司股权归属清晰,不存在股东出资不实的情形。

(三)股份公司的设立

经新多有限股东会审议同意,新多有限以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 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3日,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天健审[2024]72号),截至2023年10月31日,新多有限的净资产为28,965.82万元;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坤元评报[2024]27号《新多集团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23年10月31日,新多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66,197.45万元。

2024年2月7日,公司取得了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为91330784717659603D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8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24]35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4 年 2 月 7 日,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以其拥有的新多有限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母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 28,965.82 万

元折股投入,其中 11,200 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筹)的股本,股本总额共计 11,2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17,765.8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新多集团由新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程新贵	6,684.00	59.68
2	程月茴	3,316.00	29.61
3	永康奥明	550.00	4.91
4	永康和明	386.00	3.45
5	永康本明	264.00	2.36
	合计	11,200.00	100.00

2025年2月10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关于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说明》,调减《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72号)审定的截至2023年10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的净资产5,290.95万元。调整后净资产为23,674.86万元,折合股份总额11,2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折合股本人民币11,200.00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12,474.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5年2月10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对股改基准日资产净额(相关资产减负债)评估价值影响的说明》,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经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相关评估人员确认,截至2023年10月31日新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净额(相关资产减负债)的评估价值为60.885.11万元。

新多集团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确认公司股改净资产及净资产评估值等的议案》《关于追溯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及调整折股方案等事项的议案》,就上述公司以截至股改基准日为2023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及净资产评估值进行了重新确认并调整折股方案等事项。

除对公司原折股方案中经审计净资产总额以及相应计入资本公积部分的数额进行调整外,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股本结构等事宜未发生变化。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确认相关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全体董事(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徐发根 潘剑伟 全体高级管理人质(签字):